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陽明校區)

110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簡章

報名日期:110年12月21日(二)上午9:00至110年12月27日(一)下午5:00止

陽明校區

E-Mail: pchung@nycu.edu.tw 電 話: 02-28267000轉62299

傳 真:(02)2825-0472

地 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網 址: https://portal.ym.edu.tw/admission/NYMU/MG02.aspx?RecTP=D

教務處綜合組編印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110 學年度第2學期 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考生防疫措施說明

壹、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訂於 2022 年 1 月 22 日、1 月 24 日舉辦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適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為預防群聚感染,本校訂定防疫措施,請考生注意並配合辦理。

貳、考生配合事項

- 一、旅遊史通報
- 二、體溫自主管理

考生應自主監控體溫,如有發燒症狀,可於考試當天請試務人員協助測量額溫。

- 三、考試期間,考生應全程配戴口罩。
- 四、本校不提供口罩,請考生自行準備。
- 參、有咳嗽症狀者,將安排於特殊試場應試

肆、本校防疫措施

- 一、考試期間打開門窗,確保試場通風良好。
- 二、每間試場均備有酒精提供考生自我消毒
- 三、考試途中有發燒症狀者,由試場人員詢問考生意願,協助就醫或至特殊試場應試。

招生學系及名額

| 學系名稱 | 校區 | 招生數 |
|----------------|------|-----|
|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陽明校區 | 10 |
| 護理學系 | 陽明校區 | 12 |
|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 陽明校區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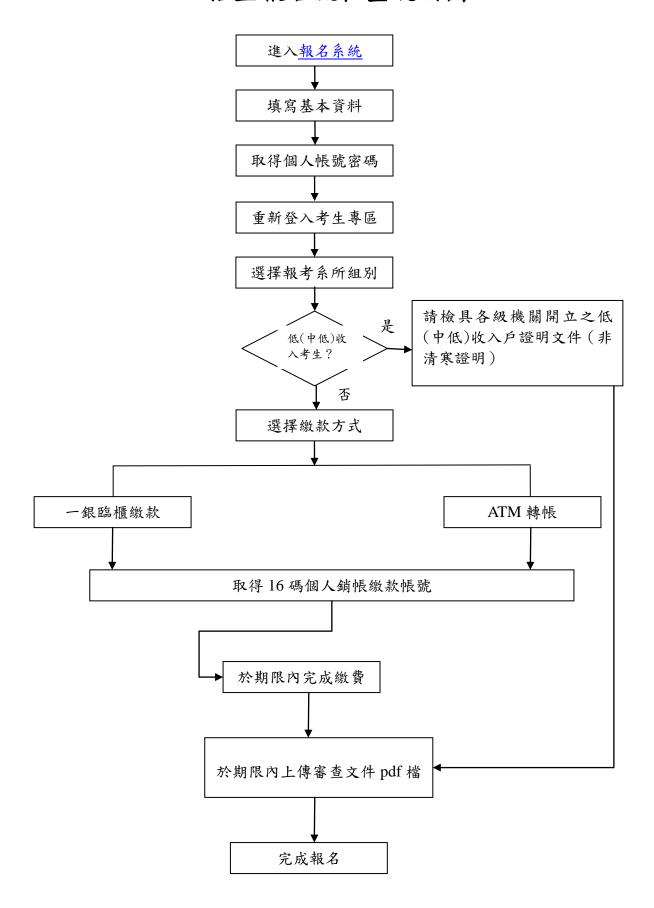
試務工作日程表

| 日期 | 重要事務 | 備註 |
|---------------------------|---|--|
| 110年12月1日 | 簡章公告 | 公告頁面連結網址: https://adm.ym.edu.tw/p/406-1004-42546 , r3 22. php?Lang=zh-tw |
| 110年12月21日- 110年12月27日 | 報名、繳費、審查資料上傳 | 網路報名系統開放時間為12月21日上午9時至 12月27日下午5時止。 |
| 110年12月29日 | 報名資格確認查詢(准考證號) | 考生得自12月29日中午12時起,於本校報名系統 【考生專區→報名資訊→查詢准考證號】符合報 名資格者即有准考證號 |
| 110年12月30日- 111年1月4日 | 各學系辦理審查資料 | 各學系辦理成績作業至1月4日。 |
| 111年1月10日 | 1.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放榜 2. 公告二階段學系通過名單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 究所及護理系) | 銀取名單於1月10日下午2點公告於本校綜合組網頁。 考生逕行列印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函(有錄取者):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逕自【考生專區→試務作業】查詢及下載列印複試通知函,不另郵寄。 |
| 111年1月22、24日 | 護理系及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 科學研究所口試 | 口試日期及注意事項,請依學系分則規定 考生請攜帶身份證件參加各學系口試 |
| 111年1月27日 | 護理系及生命科學系暨基因 體科學研究所公告錄取名 單、下載成績通知單、錄取通 知單 | 銀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綜合組網頁。 考生逕行列印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函(有錄取者):【考生專區→招生試務作業→放榜資訊查詢】 |
| 111年1月27-28日 | 成績複查申請 | 考生可至網路報名系統查詢成績,若欲複查成績 請填寫成績複查申請書,上方之收件人姓名、 Email均需填寫清楚,並檢附成績單電子檔,以 Email: pchung@nycu.edu.tw方式申請成績複 查,我們將以Email回傳複查結果。 |
| 111年1月27日- 111年2月6日 | 正取生報到 報到系統開放時間: 111年1月27日至2月6日止 | 1. 正取生應於期限內登入系統,填寫報到資料並完成報到程序。 【考生專區→報到登錄→考生登錄→ 報到\放棄】系統內填報完畢即可 2. 備取生依各系正取生報到狀態,待學系通知遞補資格,至111年2月14日止。 |
| 111年2月14日 | 110學年第二學期開始上課日 | 由註冊組通知註冊入學,詳參本校新生入學指引網頁 <u>https://newstudents.nycu.edu.tw/</u> 聯絡電話:2826-7000 轉 62203、62036、62037 |

特別注意事項

- 一、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二十四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報名, 逾期概不受理。
- 二、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後,除個人通訊資料外,餘皆無法更改,考生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名學學系別等資料,務請審慎填報相關資料。
- 三、低收入戶考生報名,一律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60%(新台幣80元)。
- 四、錄取生一律於本校學士班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規定之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入學(入學及註冊相關事宜請洽註冊組),所有學歷(力)證件均須於錄取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考資格及證件不符或證件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或利用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或利用不法方式取得入學資格,經舉證並查證屬實者,即取消報名、考試及錄取等資格;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已畢業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公告取消學位資格外,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五、詢問招生考試相關事宜,請洽綜合組: 02-28267000 轉 62268 或 62299 詢問註冊入學相關事宜,請洽註冊組: 02-28267000 轉62203、62036、62037 詢問住宿相關事直,請洽住宿輔導組: 02-28267000 轉62307
- 六、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務處基於「辦理招生作業、學生資料管理、招生資料寄送、統計分析」等目的,本校須蒐集您的各項「識別類、特徵類、學習經歷類、聯絡人資訊、特殊身分及相關證明文件」等個人資料,作為招生作業期間及地區內的資料管理、審核評選、複試安排、榜單公告、招生聯繫、資料寄送、報到、註冊及入學獎勵辦理之用。您得依法行使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請求提供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請洽【02-28267000轉67303】。各項資料如未完整提供,將無法完成本次報名,或影響考生資格審查、特殊考試服務、招生聯繫、成績送達、註冊、報到或入學獎勵申請等權益。

招生報名流程暨說明圖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轉學生招生簡章

壹、報名資格

一、二年級轉學生

- (一)國內公立或經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現為大學二年級在學者。(不含專科)
- (二)國內公立或經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現為大學三年級在學者(入學後編入二年級,並視抵免學分狀況得申請提高編級至三年級)。(不含專科)
 - ※ 各學系是否接受大三在學者報考,依該學系訂定之條件。
- (三)曾因操行成績不及格退學之學生,或現為本校學生,不得報考。各學系是否接受 曾轉校(轉系)者報考,依該學系訂定之條件。本考試不招收陸生轉學生。
- (四)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4條規定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

二、注意事項

- (一)本校轉學生招生考生只限報名一學系,請考生報名時審慎考量。
- (二)考生上傳之審查資料、學經歷證件等文件,經查如有偽造、變造、冒用、假借、剽竊不實者,或利用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或利用不法方式取得入學資格,經舉證並查證屬實者,即取消報名、考試及錄取等資格;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已畢業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公告取消學位資格外,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三)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等)其報 名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考生如經錄取報到,不得依前述身分申 請保留入學資格等。
- (四)錄取生於本校學士班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規定之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入學 (入學及註冊相關事宜請洽註冊組),並繳驗學歷證件正本(大學歷年成績單),無 法繳驗者,不得註冊入學。

貳、報名規定事項(請配合參見簡章目錄前之報名流程說明圖)

- 一、報名方式:一律以網路報名,報名期間內,網路24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壅塞,請 考生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 二、報名時間:民國110年12月21日上午9時至12月27日下午5時止。(逾期恕不受理)報名資格確認查詢:考生得自110年12月29日中午12時起,於本校報名系統【考生專區→報考資訊→考生編號查詢下載】查詢報名資格審核結果(考生編號)。

三、報名網址:

https://portal.ym.edu.tw/admission/NYMU/MG07.aspx?ASParam=alNHJTdlJTExbiUxNw
==&RecTP=D

四、報名費:

※每一考生只限報名一學系。

- 1. 報名費說明:
 - (1)一般考生新台幣 200元整。
 - (2)低收入戶考生:免報名費。
 - (3)中低收入戶考生:新台幣80元整。
 - (4)低收入戶考生及中低收入戶考生,須於110年12月27日下午5:00前E-mail各證明文件至 (pchung@nycu. edu. tw)[空白處上註明考生姓名、報名序號、報考系名],未Mail者視同報名資格不符。
- 2. 報名費繳費帳號及方式:

(1)報名費繳費帳號:

每一考生之網路報名程序完成並確認送出後,系統會自動產生一組16碼帳號(本校指定之第一銀行帳戶)須繳費之考生請將報名費新台幣 200 元整(中低收入戶考生80 元整)存入,請依下列繳費方式完成繳費。

(2)繳費方式:

1. 臨櫃繳款:請至第一銀行各分行辦理 ※非第一銀行無法辦理臨櫃繳款

開戶銀行:第一銀行士林分行

銀行戶名: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招生專戶

存款帳號:網路報名系統自動產生之16碼帳號

2. 自動櫃員機(ATM)繳費轉帳:銀行代碼007(第一銀行),轉入帳號為網路報名系統自動產生之16碼帳號。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如「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成功,請重新操作。

(3)查詢繳費情形:

查詢網路報名繳費狀況操作步驟:請於隔日至<u>第一銀行網站首頁</u>→快速連結:第 e 學雜費入口網→頁面左邊【各項繳費查詢】選項→請輸入繳款帳號<u>16碼</u>。亦可於隔 一上班日至報名系統【考生專區→報名作業→考生報名所組】查詢個人報名及繳費

五、應備表件及資料:

各項報名及審查文件均應上傳至報名系統,且每個檔案不得超過10MB。報名資料上傳後,除經本校認可應補繳驗之與報名資格相關表件外,餘各項資料逾期均不得補件。

(1)國內外學歷(力)證件影印本補充說明:

- A. 大學在學生:上傳學生證正、反面pdf檔。
- B. 專科學校畢業: 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專科學校或專修科畢業或符合教育 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 C. 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報名時須上傳下列文件:
 - (A)國外學歷證件pdf檔(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無法於期限內上傳者, 應填具切結書,錄取後應依本校規定期限繳驗正本)。畢(肄)業學校未列 入教育部公告參考名冊者,證件影本應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
 - (B)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pdf檔(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無法於期限內 上傳者,應填具切結書,錄取後應依本校規定期限繳驗正本)。畢(肄)業 學校未列入教育部公告參考名冊者,成績單影本應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
 - (C)包括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pdf檔,但申請人係外國人、僑民者免附。

2. 各學系規定上傳之資料:

請詳見「學系分則」所列「規定上傳資料」辦理,如:自傳、讀書計畫等,格式請至本校學士班轉學生招生考試網頁下載。

3. 本項招生考試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考生繳費後如因逾期上傳、報名資格不符、表件不全等原因遭退件無法完成報名者,責任均由考生自負。請審慎確認報名資格及所繳資料之完整性。

參、錄取

- 一、各學系總成績及各項成績均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 二、錄取名額,以簡章彙編所定名額為限,皆得列備取。
- 三、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訂定,考生總成績達錄取標準以上,在招生名 額內者為正取生,其餘為備取生。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四、錄取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同分時,則依各學系訂同分參酌項目順序,比較考生成績,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

肆、放榜

一、榜單公告:

一階段學系(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預定於111年1月10日公告。

二階段學系(護理系及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預定於111年1月27日公告。

二、放榜方式:

網路公告:考生逕行列印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函(有錄取者):【招生訊息→學士班-轉學生招生考試公告→考生專區→報考資訊→放榜資訊查詢】。

伍、成績複查:

- 一、請依學系規定時間以 Email 寄至 pchung@nycu.edu.tw(以收到回信確認收妥為準),逾期不 予受理。
- 二、須附自行上網列印之成績單,並請敘述申請理由。
- 三、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
- 四、複查後若有成績變動,以新的總成績重新計算排名及錄取結果;原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若發現其重新計算之總成績低於錄取標準時,即取消錄取資格。

陸、報到、放棄及註冊入學

- 一、放榜後請考生務必主動查詢榜單,俾以獲知報到相關訊息,並依規定期限完成報到,錄 取生逾期未報到者,責任由考生自負,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正取生(登錄報到)及備取生(登錄就讀意願)均應於 111 年 1 月 27 日至 2 月 6 日登入報到系統

(https://portal.ym.edu.tw/admission/NYMU/MG07.aspx?ASParam=alNHJTdlJTExbiUxNQ==& RecTP=D,操作步驟如下述),填寫報到資料。

- 1.正取生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2. 備取生未於規定期限內登錄就讀意願填寫資料,視同放棄備取資格,備取遞補時將直接 跳過,不予通知。
- 3.正取生報到:【報名系統登入輸入帳號、密碼→點選報到登錄→點選考生登錄→報到/放棄】,系統內填報完畢即可。
- 4.備取生就讀意願:【報名系統登入→輸入帳號、密碼→點選報到登錄→點選考生登錄→就 讀意願登錄】,系統內填報完畢即可,待學系通知遞補資格,之後如有備取上,同正取生報 到步驟,再至系統內填報即可。
- 三、備取生於111年1月27日至2月6日登錄就讀意願填寫資料僅作為保留備取資格之用, 不代表備取上榜。俟本校學系通知遞補報到,並登入系統完成報到手續後(以1日內完成為原則),始正式錄取。
- 四、正取生完成資料填寫後,即完成報到,無須寄任何文件至錄取學系。
- 五、備取生如欲查詢遞補進度,請逕洽各學系。獲遞補資格之備取生,將由各系所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通知。報名時「地址」、「行動電話」及「E-mail 帳號」等務請詳實填寫。
- 六、正取生或備取生不報到者,應至【報到/放棄】系統登錄「放棄」,列印出放棄切結書, 郵寄或傳真至系所,收件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收件 人:(錄取學系)收,俾利通知後續備取生報到。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

理由撤回,請考生慎重考量。

七、錄取生一律依本校學士班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規定之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入學 各該錄取學系二年級下學期(入學及註冊相關事宜請洽註冊組,分機62203、62036、 62037),並繳驗或上傳學歷證件正本(大學歷年成績單),無法提供者,不得註冊入學。 若報考資格及證件不符或證件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或利用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 或利用不法方式取得入學資格,經舉證並查證屬實者,即取消報名、考試及錄取等資格; 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已畢業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公告 取消學位資格外,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柒、其他

一、本校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 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及錄取生學籍資料建檔使用。

凡報名本項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考生個人及其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 務及辦理錄取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使用。

- 二、錄取生入學前若違犯法律,情節重大,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查明屬實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三、考生報名時所繳送之文件及所填資料及註冊入學時所繳驗之學歷證件,若發現有重大違 規事項、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抄襲、違反學術倫理或不合入學 資格之情事者,以及不符合報考資格者,一經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並依法移送法院究 辦;如錄取入學後始被發現,經查明即開除學籍;如畢業後始被發現者,則依法追繳其 學位證書並公告撤銷其所獲學位及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並應負法律責任。
 - 四、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110 學年度第2學期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成績複查申請書

| 考生 | Ł | 編 | 號 | | | | | | | | | | | | |
|-----------|------------|-----|---|--|---|---|------|---|---------|---------|--|---|---|--|---|
| 考生 | Ł | 姓 | 名 | | | | | | | | | | | | |
| 報者 | 考 | 系 | 組 | | | | | | | | | | | | |
| 連絲 | 各 | 電 | 話 | | | | | | | | | | | | |
| El | MA | AIL | | | | | | | | | | | | | |
| 申請複查項目與說明 | | | | | | | 複查回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 | 日 | 期 | | | 年 | E | 月 | 日 | 回覆 | 日期 | | 年 | 月 | | 日 |
| 考生 | - 簽 | 章 | | | | | | | 承辨 章 | 單位 戳 | | | | | |

注意事項:

- 1.成績複查申請書上方之收件人姓名、Email均需填寫清楚,並檢附成績單電子擋,以Email: pchung@nycu.edu.tw 或 傳真(02)28250472方式申請成績複查,我們將以Email回傳複查結果。
- 2.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